憲示第九百號

田土司域

曉諭開投官地事照得現奉

督憲札開定於西歷本年十一月十二日即禮拜一日上午十點鐘在新界大埔田土廳照一千九百零六年第三百六十五號 憲報總章程及下列額外章程開投耕種地二段以七十五年爲限由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七月初一日起計期滿可由 皇家再定實地稅續批二十四年至滿前三日止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俾衆週知爲此特示

茲將該地段形勢開列於左

第一號地段冊錄丈量約份第三百五十五號地段第一百零四號坐落土名木棉下該地四至界限照所附之圖則計其廣闊二英畝零一英畝百分之三十四每年地稅銀暫以二圓三毫四仙算投價以二百五十五圓爲底

第二號冊錄丈量約份三百五十五號地段第一百零五號坐落土名木棉下該地四至界限照所附之圖則計其計廣闊一英畝零一英畝十分之一每年地稅銀暫以一圓一毫算投價以一百二十圓爲底

額外章程

一投得各段之人並無在海或附貼近該地之海水上落權並如在該地段前填海該投得之人不能索取賠欵此等章程須于 國家所給之地紙內註明

二以上所訂之地稅五年後由量地官或督憲所派之專員再公平擬定嗣後投得之人須照依新定之稅繳納此等章程須在 國家所給之地紙內註明

三在期內投得之人不得任由該地連續荒廢五年如按照章程該投得之人應於某期限內將地填築則由該期限滿計 國家所給之地紙內投得之人須將此章程註明

四在該地段上不得起築各項屋宇

一千九百零六年 十月 二十四日示 爲

憲示第九百零一號

田土司域

曉諭開投官地事照得現奉

督憲札開定於西歷本年十一月十六日即禮拜五日下午兩點十五分鐘在香港新界田土廳照一千九百零六年第三百六十五號 憲報賣地總章程開投官地一段作爲起造地段由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七月初一日起以七十五年爲管業之期期滿則由 皇家再定實地稅續批二十四年至期前三日止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俾衆週知爲此特示

投得該地之人須照該總章程第五欵至少用銀一百圓爲可納國餉八經營

茲將該地段形勢章程開列于左

此號冊錄薄寮洲丈量約份第一號地段第六百三十三號坐落北角村附近丈量地段第二十三號該地四至北三十七尺南三十七尺東十五尺西十五尺共計五百五十五方尺每年地稅銀一圓投價以六圓爲底

一千九百零六年 十月 二十五日示